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郭志賢

電話：(02)7736-6221

電子郵件信箱：

floathamburger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405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父紀念館函、114年下半年中山文化園區廣場活動簡章、共同辦理活動契約書、共同辦理活動評審作業標準

主旨：轉知國立國父紀念館（下稱該館）檢送公開徵求共同辦理114年下半年中山文化園區廣場活動簡章及相關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館114年4月14日國館推字第11430004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弘揚國父博愛精神，擴大社會服務，促進藝文發展，國該館特甄選合作夥伴，共同辦理與紀念國父相關之公衛、公益或以壯年、青年、兒少、性平、多元族群為對象之活動。
- 三、受理時間自即日起至114年5月15日止，申請文件應於受理時間截止前送達該館；申請資格以政府機關（構）、學校或依法設立登記之法人、團體為限；提案規劃辦理活動時間為114年6月至12月（9/20除外）之週六、日（1天或2天，如為連假可至3天）。
- 四、請惠予協助刊登貴單位網站旨案訊息，鼓勵符合申請資格者踴躍申請。

五、另該館訂於114年4月21日（週一）下午2時，假該館光復南路臨時辦公室2樓會議室舉辦旨案公開說明會，倘需報名公開說明會，或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國父紀念館推廣服務組張祖慈組員（電話：2758-8008轉522；電郵：jsutzuch@yatsen.gov.tw）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子印章
114/04/16
09:23:21

